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dustrial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58)

有關購買票據之須予披露交易

購買事項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SI Investment自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期間，於公開市場購買本金總額為20,395,000美元(相當於約160,100,750港元)之票據，總代價為約20,390,066美元(相當於約160,062,022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儘管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本次購買事項(獨立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不超過5%，但是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購買事項與過往購買事項合併計算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購買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購買事項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CISI Investment自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期間，於公開市場購買本金總額為20,395,000美元(相當於約160,100,750港元)之票據，總代價為約20,390,066美元(相當於約160,062,022港元)。

票據之主要條款

發行人：Mizuho Bank Ltd.

本金總額	:	2,000,000,000美元
利息	:	固定年利率5.185%
到期日	:	二零三六年四月十六日
發行價	:	票據本金額的100%

票據由發行人發行。發行人之資料已於本公告「發行人之資料」一節說明。

由於購買事項乃透過CISI Investment的證券經紀商於公開市場進行，故無法確定票據賣方的身份。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票據的賣方及其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購買事項的資金來自本公司的內部資源。

發行人之資料

董事根據可查閱公開信息，發行人是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實行有限責任制），亦是Mizuho Financial Group, Inc.旗下的主要全資子公司之一。發行人向個人、中小企業、大型企業、金融機構、公共部門實體及外國企業（包括日本企業的海外子公司）提供廣泛的金融產品與服務。發行人在日本擁有最大的分行和自動櫃員機（ATM）網路之一，提供種類豐富的網路銀行服務，並擁有覆蓋全球主要城市的綜合性業務網點。

於本公告日期，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發行人及彼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本集團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財富管理服務、企業融資服務、資產管理服務及金融產品及投資。

購買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購買票據作投資用途。本集團的投資策略為(其中包括)透過投資於不同業務板塊的廣泛投資組合以拓寬其收入來源並為其股東物色可產生新增價值之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股票、債券、基金、結構性產品及衍生工具)，於可接受的風險範圍內帶來穩定回報。此外，本集團一直尋求於機會出現時令其證券投資組合達致均衡，並將不時在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情況下變現其投資。

董事認為購買事項可為本集團提供機會，令其證券投資組合達致均衡，以及為本集團於可接

受的風險範圍內帶來穩定回報。購買事項符合本集團投資策略。董事認為購買事項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儘管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本次購買事項(獨立計算)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不超過5%，但是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購買事項與過往購買事項合併計算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購買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之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之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次購買事項」	指	CISI Investment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於公開市場購買本金總額為7,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4,950,000港元)的票據，總代價約為6,998,921美元(相當於約54,941,531港元)
「購買事項」	指	本次購買事項及過往購買事項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CISI Investment」	指	CISI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
「本公司」	指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5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
「發行人」	指	Mizuho Bank Ltd.，其資料已於本公告「發行人之資料」一節說明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票據」	指	由發行人發行的於二零三六年四月十六日到期的本金總額為2,000,000,000美元利率為5.185%的優先票據，發行人之資料載於本公告「發行人之資料」一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過往購買事項」	指	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六年七月九日，CISI Investment 於公開市場分別購買(1)本金額為3,000,000 美元(相當於約 23,550,000 港元)之票據，代價約為2,993,948 美元(相當於約 23,502,494 港元)；(2)本金額為2,750,000 美元(相當於約 21,587,500 港元)之票據，代價約為2,725,093 美元(相當於約 21,391,980 港元)；(3)本金額為2,000,000 美元(相當於約 15,700,000 港元)之票據，代價約為1,989,487 美元(相當於約 15,617,472 港元)；(4)本金額為5,000,000 美元(相當於約 39,250,000 港元)之票據，代價約為5,038,199 美元(相當於約 39,549,859 港元)；(5)本金額為645,000 美元(相當於約 5,063,250 港元)之票據，代價約為644,418 美元(相當於約 5,058,685 港元)；過往購買事項的總代價約為 13,391,145 美元(相當於約 105,120,491 港元)。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中，美元金額乃按1.00美元=7.85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不應視作表示美元實際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

承董事會命
興證國際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熊博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熊博先生(主席)；三名執行董事林丹先生、魏威先生及丁先樹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建芳女士、田力先生及符月敏女士。